

REPORT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第 3—9 页
三、报告附件·····	第 10—14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5-32号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协电机公司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协电机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协电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协电机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21号），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000,000股，发行价（配售价）为每股人民币8.83元，共计募集资金158,940,0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12,002,339.63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46,937,660.37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025,401.8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0,912,258.49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5-5号）。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配售股份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23,841,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发行手续费254.7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840,745.28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5-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54,753,003.7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8,745,187.13
	利息收入净额	C2	21,401.5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注 1]	D1=B1+C1	71,543,495.2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1,401.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3,230,910.1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3,230,910.12	
差异[注 2]	G=E-F	30,000,000.00	

[注 1] 本期项目投入包括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项目投入 52,798,308.10 元

[注 2] 差异金额为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元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011290000001760	30,469,833.05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潞城支行	1105050919000741575	22,761,077.07	活期
合 计		53,230,910.12	

注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南支行募集资金账户 324006240015003037817 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注销

注 2：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分支机构

注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南支行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分支机构

注 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潞城支行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分支机构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279.8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68.50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5-70号）。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2025 年度，公司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未超过 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总计 3,000.00 万元，2025 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尚未到期，上述理财产品不存在质押情况。

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5 年第 46 期 06 号 93 天	3,000.00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026 年 2 月 13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0-1.87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5,475.30 万元，低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的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15,900.00 万元，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决定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调整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三协绿色节能智控电机扩产项目	11,537.12	11,537.1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62.88	3,162.88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	775.30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合计	15,900.00	15,475.30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系基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11月28日,公司计划使用中国工商银行常州潞城支行1105050919000700402账户购买800.00万元理财产品时,误将同支行的募集资金1105050919000741575专户(以下简称1575专户)里800.00万元转出到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32001629036050217894账户,公司在发现误操作后,及时与中国建设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联系进行拦截,拦截成功后,在次一工作日即2025年12月1日将800.00万元资金退回至1575专户。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及时进行了整改规范,主要措施包括:

(一)加强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意识及财务内控制度,强化财务核算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意识;加强公司财务内控管理,财务负责人加强检查复核公司募集资金支取情况;取消1575专户网上银行转账功能,后续该1575专户的转账业务在银行临柜办理,办理前需取得财务负责人审批同意;

(二)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证券法律法规的培训;

(三)与督导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沟通将募集资金事前通知的额度降低至200万元。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54,753,003.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45,187.13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543,495.23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三协绿色节能智控电机扩产项目	否	115,371,203.77	10,120,643.79	54,916,206.51	47.60	2026/12/31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628,800.00	867,527.34	8,870,272.72	28.04	2026/12/3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否	7,753,000.00	7,757,016.00	7,757,016.00	100.05			
合计	-	154,753,003.77	18,745,187.13	71,543,495.2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	详见本报告三、(四) 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详见本报告三、(四) 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注]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大于 100.00%，系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部分产生利息收入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	2026年0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3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3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繁体版 | English 站内搜索: [本站点检索] 搜索 高级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发挥合力

首页 政务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新闻发布 服务 办事指南 在线申报 监管对象 互动 公众留言 信访专栏 举报专栏
信息披露 统计数据 人事招聘 业务资格 人员资格 投资者保护 在线访谈 征求意见 廉政评议

您的位置: 首页 > 会计部 > 审计与评估机构备案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 时间: 2020-11-02 来源: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56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3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3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陈振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年度检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振伟(32040036000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年
Ann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陈振伟(32040036000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陈振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5-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常州永申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4041976050318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常州永申大会计师事务所
JI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常州分所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1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常州分所
JI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02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常州分所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02月28日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3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宇超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姓名 张宇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7-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300119890710095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294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宇超 330000012943